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2025年信息通信产品中试验证平台-启动-零余额项目-网络测试仪等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宽带天线系统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北京三岔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0人,营业收入为283万元,资产总额为245万元¹,属于微型企业;

2. 场强探头装置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北京三岔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0人,营业收入为283万元,资产总额为245万元¹,属于微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盖章): 北京三岔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08月09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